

#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116巷18號

聯絡方式：陳奕如 02-27718121#1123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台財產署接字第104300022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修正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移交亡故退除役官兵不動產清冊及應備文件一覽表」格式1份，本署103年2月11日台財產署接字第10330001181號函附前述一覽表格式，不再援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貴會104年2月3日輔服字第1040009623號函及本署北區分署104年2月25日台財產北接字第10400038190號函、中區分署104年2月24日台財產中接字第10400025680號函、南區分署104年2月25日台財產南接字第10420001930號函辦理。
- 二、為利貴會辦理亡故退除役官兵遺產移交本署接管事宜，已依貴會意見修正旨述一覽表。

正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副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各分署及辦事處、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收保管組(均含附件)

裝

訂

線